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南區

承辦人：謝宛陵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2951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a311@dopms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430023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講師簡介及參加人員名冊各1份(30023700A00_ATTCH1.doc、30023700A00_ATTCH2.xls)

主旨：本府訂於104年2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30分至4時30分，辦理104年2月份「E世代講座」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講座：林世莉老師（諮商心理師）。

（二）講題：做個有魅力情人—談男女大不同。

（三）地點：本府市政大樓2樓親子劇場，請轉知參加人員務必於當日下午2時20分前就座完畢。

二、檢附林世莉老師簡介、參加人員名冊，供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調查所屬參加人數時使用（本次活動以府內同仁為主，不包含眷屬），並請於104年1月30日下午4時前，登入本府員工愛上網後選擇人主政風專區之「新版人事服務網」（新版人事服務網/活動管理/104年2月11日E世代講座），依式填報參加人數；本府將根據各機關實際報名狀況等





裝

訂



線

因素，將入場券之分配數核予各機關；並請於同年2月2日下午5時後，逕至上開網站依核給張數列印入場券並本公平原則配予貴屬(含所屬機關學校)參加人員。

三、為避免有自行複製或取得入場券後無故不參加情事，請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於入場券上加蓋機關人事室章戳，惟切勿蓋於條碼致污損而無法讀碼，並依入場券流水號造冊再分送同仁簽收，以利後續管理；如有私自複製入場券或請假而未參加者，則依規定檢討議處，並請確實轉知參加人員。

四、請告知參加人員必須全程參加，方核給學習時數。另為避免同仁過早離場，影響講座對本府觀感，務請各機關人事人員確實向同仁宣導，在講座正式結束前不得離席，以展現本府同仁素養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（不含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）

副本：

電	2015-01-05	文
交	16:13	章

(人事處代決)